



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
2025 至 2026 學年學校發展計劃
資訊設備購置項目公開招標

(公開招標編號：SRLCS/002/2025)

《招標方案》





1. 招標目的

按教青局指引對 2025 至 2026 學年學校發展計劃需公開招標項目進行招標。

2. 招標方式

以公開的方式招標。投標公司可選擇競投招標文件中的全部或部份項目提供報價。

3. 招標單位

單位名稱：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

單位地址：澳門南灣家辣堂街 21 號

查詢電話：(853) 28713702

查詢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10 日

查詢時間：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正，下午 2 時至 4 時正。

4. 競投者的基本條件

- 4.1 競投者須提交以中文撰寫的投標書，該投標書應由註冊或合法代表簽名作實及蓋上公司印章，並得遵守附件所列之條件；
- 4.2 競投者須註明競投公司的商業名稱 / 公司名稱和公司法人住所，或個人企業主的姓名及住址；如為已婚者，請出其財產制度；如非為澳門永久性居民者，請指出國籍；
- 4.3 以公司名義競投則必須為本地註冊之公司；
- 4.4 自然人商業企業主必須已於財政局作出開業登記；
- 4.5 投標書不可附加違反競投者或被判給人義務的限制或額外限制的條款；
- 4.6 競投者必須為合法且仍在營業狀態的商業單位，並能為有意競投的項目提供完善售後服務。



5. 競投者須知

- 5.1 競投者必須完全遵守招標單位制定的規則，始得參加投標；
- 5.2 有意競投各類工程的公司必須能提供完工後的保用期，並在保用期內無償為校方進行修護工作；
- 5.3 競投者必須有能力在獲悉得標後 50 日曆天內交貨；
- 5.4 供應及安裝之設備應為原裝行貨；
- 5.5 所有金額均需以澳門幣(MOP)為標價單位；未有標示幣值的金額均會被視為澳門幣處理；
- 5.6 標書必須準時在截標日或以前交到招標單位。

6. 投標書

投標書應附上文件及標書。

6.1 文件

6.1.1 將下列文件〔第 6.1.1 條 a) 款至第 6.1.1 條 d)〕密封於第一個不透明信封內，以火漆封口。信封面寫上“文件”字樣，並列明競投商號 / 公司名稱及競投項目名稱：

- a) 經簽署之聲明書正本，競投商號/公司之持牌人/合法代表聲明無條件接受本《招標方案》以及有關《承投規則》內列明之各項條款，並承諾倘在是次公開招標中獲判給，必須按照投標書內所提交之報價、所承諾的條件、所作出的其他承諾、本《招標方案》以及有關《承投規則》內的規定，執行獲判給之項目且承擔由此所引致之一切責任 (附件二)；
- b) 財政局於最近年度發出之營業稅徵稅憑單副本(M/8 格式)；
- c) 倘屬自然人商業企業主，應遞交於財政局以開業目的之開業登記 (M/1 格式)的認證繕本。倘投標書及其附件非由企業主簽署，須附上一份證明有關簽署人有足夠權力處理及履行承諾之公證授權書





正本或其認證繕本；

倘屬公司，應遞交於財政局以開業為目的之開業登記(M/1 格式)的認證繕本，及商業及動產登局發出最近三個月有效之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其認證繕本。倘投標書及其附件非由具代表公司權力的人簽署，須附上一份證明有關簽署人有足夠權力處理及履行承諾之公證授權書正本或其認證繕本；

- d) 競投商號/公司之持牌人/合法代表的身份證明文件影印本。此文件須於開標會議當日仍有效；
- e) 經簽署及公證認定之聲明書正本，聲明倘獲判給是次項目，被判給人必須聘請合法工人進行有關工作以及優先僱用澳門本地工人(附件三)；
- f) 經簽署及公證認定之聲明書正本，聲明倘獲判給是次項目，被判給人須遵守現行法律，尤其必須承擔其轄下員工之保險、以及因執行是次項目對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及第三者所引致之有關責任等(附件四)。
- g) 財政局發出的無欠特區債務證明

備註：

- i) 正本是指該文件經由個人企業主/具代表公司權力的人簽署及蓋上有效的競投商號/公司印章；
- ii) 公證認定是有關文件的簽名須經公證員作出認定，由具代表公司權力的人簽署；
- iii) 認證繕本是指有關文件之副本經公證員認證與所遞交的正本一式無訛。





6.2 標書

6.2.1 將標書密封於第二個不透明信封內，並以火漆封口，信封面寫上

“標書” 字樣，並列明競投商號 / 公司名稱及競投項目名稱。向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提交之標書，請以中文繕寫。標書可用競投商號/公司專用信箋或普通紙(A4 尺寸)打字或電腦打，亦可使用圓珠筆書寫，惟應使用同一顏色的圓珠筆，且字體須端正及清晰，並應由競投者或其合法代表簽署及蓋上有效的競投商號/公司印章。標書須根據本《招標方案》及其附件，以及有關《承投規則》作出，且不應有任何塗改、修改或加插語，否則視為缺項。標書另須提及以下事項：

- a) 競投者須提交 i) 經簽署之投標總價格表(附件五)正本 及 ii) 《承投規則》附件三「報價單」正本。投標總價格表(附件五)及《承投規則》附件三「報價單」中每一項目的單一價格，均須以澳門幣(MOP)定出。其中，本《招標方案》附件三的總價格應以數字及大寫表示。在開標過程中，如發現同一標書內的投標總價格數字和大寫出現差異時，將以本《招標方案》附件五的投標總金額大寫作為開標紀錄及向外公佈的依據；
- b) 標書有效期：
 - i) 標書有效期須自開標日起計 180 日曆天，沒有接到判給通知的競投者之有關維持投標書有效之義務即終止。

6.3 競投者須將第 6.1 節及第 6.2 節所指之兩份信件密封於第三個不透明信封內同樣以火漆封口，在信封面寫上“為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 2025 至 2026 學年學校發展計劃資訊設備購置項目公開招標之投標書” 字樣，並列明競投商號 / 公司名稱；

6.4 倘若投標書沒有附上以下任一文件，有關投標書將不獲接納：





- 6.4.1 第 6.1.1 條 a)款至 g)款之所述的文件；
- 6.4.2 第 6.2.1 條 a)款所述的文件。
- 6.4.3 沒有根據第 6.1.1 條、第 6.2.1 條及第 6.3 條的方式遞交標書
- 6.5 倘若投標書中載有限制性或特別的條款，有關投標書將不獲接納；
- 6.6 載有臨時或不確定報價之投標書將不獲接納；
- 6.7 投標書內總價格表之頁(附件五)須簽署，而沒有簽署該頁者，投標書將不獲接納；
- 6.8 所有投標書一旦提交，不作退回。

7. 講解會及實地視察

- 7.1 講解會將安排於 2026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 時在澳門南灣家辣堂街 21 號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仁愛樓 C 座地下小禮堂舉行，而實地視察亦將安排於當天講解會後進行；
- 7.2 有意競投者/公司須於 2026 年 4 月 7 日下午 4 時前致電 28713702 預約出席講解會及實地視察的人數(每間公司最多可派出兩名人員)；
- 7.3 如對本招標資料有任何疑問，應於 2026 年 4 月 10 日下午 4 時前，以傳真或電郵的書面方式向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提出異議和申請澄清(傳真：28309402，電郵：srlcs@macau.ctm.net)，並需在其傳真頁面或電郵主旨列明是次招標項目及名稱。
- 7.4 上節所指的澄清，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將於 2026 年 4 月 14 日以書面方式於學校網頁公佈。
- 7.5 所作出澄清的副本將加入招標的文件中。

8. 遞交投標書

- 8.1 競投者必須最遲於 2026 年 4 月 20 日辦公時間(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正，下午 2 時至 4 時正)，親自把投標書交本校忠誠樓接待室，須連同投標書及經





已填寫的文件(附件一)，一併遞交至接待室；附件一不用放入信封及須以一式兩份的方式遞交，由接待室簽收後，將其中一份交予競投商號/公司作為收據；

- 8.2 倘因颱風或不可抗力的原因，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於原定的截標日期及時間停止辦公，則交標的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的首個工作日的相同時間，而第 9 點原定的開標會議亦因此順延至緊接截標日的首個工作日的相同時間。

9. 開標會議

- 9.1 於 2026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 時，在本校千禧堂舉行開標會議；
- 9.2 倘因颱風或不可抗力的原因，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於原定的日期及時間停止辦公，則開標會議順延至緊接的首個工作日的相同時間。
- 9.3 在開標會議中，將決定完全接納符合條件之投標書、有條件接納及不接納之投標書。
- 9.4 為了對提交的投標書文件可能出現的疑問作出澄清，競投者或其代表應出席開標會議。

10. 判給權利

- 10.1 當透過甄選委員會根據評標準則對本招標文件評定後，判給實體將判給予總評分最高之競投者；
- 10.2 倘全部投標書或最理想之投標書所建議之價均大幅度超出教育及青年發展局的資助金額或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校方之預算時，判給實體有權將各項目之判給數量減少，甚至刪除有關項目不作任何判給；
- 10.3 以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利益為前提，判給實體有權作出不判給決定、或得僅選擇判給投標書內部分項目、或將部分項目判給予不同之競投者。



11. 評標準則及其所佔之百分比

在必須遵守本招標文件所列規定及條件之前提下，評標準則及其所佔之百分比如下：

IT2025/2026-07 為仁愛樓 42 間課室更換投影機及中控設備

IT2025/2026-08 為和平樓 24 間課室更換互動顯示屏

評分準則	百分比
a) 合理價格	50%
b) 技術規格及配置	30%
c) 同類工程的經驗	10%
d) 保養期	5%
e) 交貨期	5%

備註：

- i) 在投標書中，投標總價格是指競投者所報單價乘以報價單中之計量表所載相應數量得出之金額；如競投者所填報之總價格不同於前述計算得出之結果時，則應按單價對總價格作出修正；而該修正後之總價格，將作為評標及日後判給金額之依據；
- ii) 倘若需要，於評審投標書期間，各競投者將被要求提供實物樣板或書面解釋，就其投標書內容對甄選委員會作出補充說明。

12. 其他負擔

12.1 不論招標結果為何，編製投標書所引起之所有費用皆由競投者負責。





投標書遞交收據

附件一

競投商號/公司名稱_____於聖羅撒女子中學
中文部，忠誠樓地下接待室內遞交一個以火漆封口的信封，其內載有“為聖羅
撒女子中學中文部 2025 至 2026 學年學校發展計劃資訊設備購置項目”公開招
標的投標書。

簽署及蓋上商號/公司印章
2026 年 月 日於澳門

*此文件須製作一式兩份(不用放入信封)



聲明書

附件二

聲明人之姓名_____、婚姻狀況_____、
出生地_____、住所_____、
身份證明文件類別_____、身份證明文件編號_____、
身份證明文件發出地點_____，以公司職稱_____、
代表競投商號/公司名稱_____，
設於競投商號/公司地址_____，
納稅人編號為_____及於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之登記編號為
_____ (倘有，填上商業及動產登記局註冊登記編號)，聲
明完全明白“為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 2025 至 2026 學年學校發展計劃資訊設
備購置項目”公開招標的《招標方案》及《承投規則》內所有內容，並承諾倘
在投標書有效期內獲判給，將無條件接受並遵守上述《招標方案》及《承投規
則》的各項條款和規定，並按以下內容執行獲判給的項目且承擔由此所引致之
一切責任：

1. 標書內之報價；
2. 所承諾的供應及安裝條件；
3. 所作出的其他承諾。

聲明人*

_____ 2026 年 月 日於澳門

*競投商號/公司之合法代表簽署，並須經公證認定及在適當位置蓋上競投商號/
公司印章。





聲明書

附件三

聲明人之姓名_____、婚姻狀況_____、
出生地_____、住所_____、
身份證明文件類別_____、身份證明文件編號_____、
身份證明文件發出地點_____，以公司職稱_____、
代表競投商號/公司名稱_____，
設於競投商號/公司地址_____，
納稅人編號為_____及於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之登記
編號為_____ (倘有，填上商業及動產登記局註冊登記編
號)，聲明倘於“為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 2025 至 2026 學年學校發展計劃資訊
設備購置項目”公開招標中獲判給，必須聘請合法工人進行有關工作以及優先
僱用澳門本地工人。

聲明人*

_____ 2026 年 月 日於澳門

*競投商號/公司之合法代表簽署，並須經公證認定及在適當位置蓋上競投商號/
公司印章。



聲明書

附件四

聲明人之姓名_____、婚姻狀況_____、
出生地_____、住所_____、
身份證明文件類別_____、身份證明文件編號_____、
身份證明文件發出地點_____，以公司職稱_____，
代表競投商號/公司名稱_____，
設於競投商號/公司地址_____，
納稅人編號為_____及於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之登記
編號為_____ (倘有，填上商業及動產登記局註冊登記編
號)，聲明倘於“為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 2025 至 2026 學年學校發展計劃資訊
設備購置項目”公開招標中獲判給，須遵守現行法律，尤其必須承擔其轄下員
工之保險、以及因執行是次項目對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或第三者所引致之有
關責任等。

聲明人*

2026 年 月 日於澳門

*競投商號/公司之合法代表簽署，並須經公證認定及在適當位置蓋上競投商號/
公司印章。





標書總價格

附件五

競投商號/公司名稱 _____
及競投商號/公司地址 _____
(或競投者之姓名 _____、婚姻狀況 _____
及住所 _____)

於獲悉貴校 2026 年 3 月 30 日澳門日報刊登的公告所述的“為聖羅撒女子中學中文部 2025 至 2026 學年學校發展計劃資訊設備購置項目”公開招標的標的後，茲聲明必定以以下項目的金額按照《承投規則》執行所述項目，該金額是以附於本標書並作為其組成部分之報價單為依據。標書有效期自開標日起計 180 日曆天。

IT2025/2026-07 為仁愛樓 42 間課室更換投影機及中控設備以澳門幣：

_____ (填上數目及其大寫) 元正

IT2025/2026-08 為和平樓 24 間課室更換互動顯示屏以澳門幣：

_____ (填上數目及其大寫) 元正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簽署*：_____

*競投商號/公司之合法代表簽署，並須經公證認定及在適當位置蓋上競投商號/公司印章。

